

中国古代
方术丛书

中国古代堪輿

李城志 贾慧如 著

对于现代人来说，
方术是个既熟悉又隔膜的现象。
有的人笼统地把方术等同于迷信，
这其实是不大恰当的。
如果就学术与科学的关系而言，
更不能简单地将它予以否定。

堪輿学是中国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影响深远。
本书论述了堪輿理论的历史源流、理论构成、应用技法，
科学分析了堪輿术的特征与本质，
为读者打开了一扇通往传统堪輿之学的大门。





第一章 堪輿探原

一 堪輿：天地之道

“堪輿”一词的内涵有一个衍变过程。据考证，堪輿之名最早出现在西汉初期的《淮南子·天文训》：“北斗之神有雌雄。十一月始于子，月徙一辰。雄左行，雌右行。五月合午谋刑，十一月合子谋德。太阴所居辰为厌日，厌日不可以举百事。堪輿徐行，雄以音知雌，故为奇辰。”在这里，“堪輿”是一个神名，指称北斗星辰。星命之术在春秋至两汉期间颇为盛行，古人相信天上星辰之运行变化，是与世间人事之吉凶祸福密切相关的。后来扬雄的《甘泉赋》有“属堪輿以壁垒兮”一句，说的正是汉成帝于甘泉宫之祭台上向堪輿神灵祈祷卜吉。由此不难推测，后世以“堪輿”指称相宅相墓趋吉避凶之术，实质上源于天象决定命运的观念。

在司马迁的《史记·日者列传》中，开始出现“堪輿家”这一专门名词：

孝武帝时，聚会占家问之：某日可取妇乎？五行家曰可，堪輿家曰不可，建除家曰不吉，丛辰家曰大凶，历家曰小凶，天人家曰小吉，太乙家曰大吉。辩论不休，以状闻。

当时所谓的堪輿家仅指那些通晓天文与地理知识的占候之士，他们占卜日辰吉凶，并不限于相地营宅，也包括嫁娶等其他活动。

有关这方面的记载，还可见王充的《论衡·讥日篇》：“忌日之法，盖丙与子卯之类也，殆有所讳，未必有凶祸也，《堪輿历》历上诸神非一，圣人不言，诸子不传，殆无其实，天道难知。”王充之意虽为批判和非议，我们从中却可推测当时堪輿术之盛行：不仅出现了专门的职业人士，更有了用以占卜日辰吉凶的专用历书。



图1 王充及其著作《论衡》

同样是占卜日辰吉凶，汉代的堪輿家与那些五行家、建除家、从辰家等相比又有什么特别之处呢？当时的堪輿术离不开天文观星象之法，这是毫无疑问的。东汉郑玄注《周礼·春官宗伯第三》言：“《堪輿》虽有郡国所入度，非古数也。今其存可言者，十二次之分也。”其中提到的术书《堪輿》早已亡佚，但其星宿分野、十二次之法却流传下来。其法将木星（岁星）十二年运行一周天的轨道，等分为十二，称之十二次，又以之对应于地上的十二个区域，即所谓分野，视各天区星象变异而卜算对应地域的吉凶。由天文占法又衍生出一种实用的占卜工具——六壬式盘。汉代六壬式盘由上下两盘重叠而成，上盘为圆盘，即天盘；下盘为方盘，即地盘，显然取“天圆地方”之意。汉代堪輿家通过转动天盘，较验上下盘对位的干支时辰来定吉，这也成了汉代堪輿术占卜择日的最大特色。

正是由于这类占卜主要通过观察天象来判断相应地域的凶吉，许慎在注《淮南子·天文训》时，将“堪輿”二字的意义作了引申：“堪，天道也；輿，地道也。”唐代颜师古注《汉书·扬雄传》引三国魏人张晏的话说：“堪輿，天地总名也。”清代学者朱骏声在《说文通训定声》中又进一步解释为：“盖堪为高处，輿为下处，天高地下之义。”高者为阳低者为阴，所以堪輿实为阴阳天地之道，堪輿家正是利用天文地理对应关系方面的学问来占卜吉凶的。

许慎等的解释清晰昭示了堪輿一词内涵由“仰观天文”到侧重“俯



察地理”的衍变轨迹。汉代的式盘与司南模式复合之后，发展为后世我们熟知的罗盘，而星象分野学说也与地理上的四向方位在推演模型上合一。汉代堪輿术由纯粹占卜吉辰的天文式术，与逐渐盛行的相宅、营造、形法之术互相渗透，堪輿也就由汉初的北斗神名逐渐成为相地的代名词。到三国时，魏国人孟康即谓：“堪輿，神名，造《图宅书》者”，已经把堪輿与形法混为一谈了。以后，堪輿一词作为对相墓相宅的术数和技巧的指称，其内涵也逐渐确定下来。

二 与堪輿有关的几种称谓

堪輿之术源远流长，在历代沿革中，也出现过不少别称，如风水、相宅、形法、青乌，等等。

（一）风水

从字面来理解，“风”和“水”分别有着相对独立的释义，代表着两种不同的物质形态。但二者一旦结合起来，却产生了一个有着全新涵义的名词，既可以用来指称一种相地之术，也可以指宅基地或坟地周围的风向、水流、山脉等形势。

风水，是堪輿最主要的别称。虽然较为晚出，但在现代社会，“风水”一词的知名度和使用频率可以说大大超过了“堪輿”，不惟中国人熟知，就连许多外国人也久闻“风水”之大名。

按照公认的说法，最早给风水下定义的是托名晋人郭璞所作的《葬经》：“葬者，乘生气也。气乘风则散，界水则止。古人聚之使不散，行之使有止，故谓之风水。”该书还对这一术名进行了较为清晰的解释，权威地为后世界定了“风水之法”的原则：“得水为上，藏风次之”。也就是说，相地之法，得水是最大关键，其次才是藏风。清人范宜宾为《葬经》作注云：“无水则风到而气散，有水则气止而风无，故‘风水’二字为地学之最重，而其中以得水之地为上等，以藏风之地为次等。”

事实上，比《葬经》早出的《青乌先生葬经》已经有了对风水的论述，书中说：“内气萌生，外气成形，内外相乘，风水自成。”与此对应，《葬经》中也有所谓“深浅得乘，风水自成”云云。二者在风水之说的看法上大同小异，既有脉络可寻，也说明了风水理论的逐渐成熟。在《葬经》之后，对“风水”较为有名的解释还有明代乔项的《风水辨》和徐善继、徐善述的《地理人子须知》等。乔项认为：“所谓风者，取其山势之藏纳，土色之坚厚，不冲冒四面之风与无所谓地风者也。所谓水者，取其地势之高燥，无使水近乎亲肤而已。”二徐认为：“地理家以



风水二字喝其名，即郭璞氏所谓葬者乘生气也……总而言之，无风则气聚，得水则气融，此所以有之名。循名思义，风水之法无余蕴矣。”

所谓“循名思义，风水之法无余蕴矣”，正说明了风水之名的直观性。藏“风”和得“水”，合起来讲就是风水，其实没什么深奥神秘的东西。风，用今天的话说，是流动的空气。空气要流通，才是鲜活的、健康的，否则就是污浊的、有害的；水亦如是。新鲜的空气和清洁的水一样，都是人类赖以生存的基本条件。但是，得风过甚，则有风寒之虞；离水过近，则有洪涝之险。惟有避风近水而地势略高的地方，也就是乔项所说的“藏纳”和“高燥”之处才是上佳之地，这就是古人最初的“风水”观。“风水之始，避风及水而已”，这种原始的观念与专门的相地实践相结合，才发展出“藏风”、“得水”的原则。在这一过程中，有关“气”的理论起了关键作用。

风水学中的“气”并不是我们平常所说的空气，也不是任何实有的气体，它只是一种抽象而强大的力量。所谓的“看风水”，其实关键是看“气”。古人认为万物皆生于“气”，“气”在土中化生运行，但它只有处于静止的状态（即“气止”）才是理想的状态。怎样才能做到“气止”呢？风和水是影响“生气”的关键因素，“气乘风则散，界水则止”，所以凡“藏风得水”之处为风水宝地。无独有偶，佛教也有“不让风动以延年益寿，不让水流以永存形体”的类似说法。这些都说明“风水”二字确实为地学之最重。

总的来说，“风水”之名来自对地质水文环境的考察，是对“风之聚散，水之行止”的自然现象一般规律的认识与把握。只有在引入“气”的概念之后，“风水”才被进一步抽象化，并成为相地择葬术法的代名词。

（一）阴阳

阴阳，最初是指日光的向背，向日为阳，背日为阴。许慎《说文解字》：“阴，暗也，水之南，山之北也”，“阳，高明也”，段玉裁注：“山南为阳。”水之南和山之北都是阳光照不到的地方，故呈现阴暗状态。古代关于“山南水北为阳，水南山北为阴”的解释，即为阴阳的原义。

后来古代先民们通过对天地万物的长期观察，看到一切现象都有正反两方面，恰如阴阳之相反相成，就用阴阳这个概念来解释两种对立和相互消长的事物或现象。这就是阴阳观念的哲学化。《周易·系辞传》所云“一阴一阳之谓道”，即把阴阳视为对立统一关系以及宇宙间的根本规律和最高原则。

堪輿之术与阴阳的密切关系由来久矣。在《诗经》中，有“既景乃岗，相其阴阳”之说，明确地记载了周民族先祖公刘以晷景测日影以定方位的一种堪輿之术，这既是阴阳一语最早的出处，也是堪輿之文的滥觞。《逸周书·大聚解》云：“别其阴阳之利，相土地之宜，水土之便营邑帛。”说明在我国古代早期，堪輿已经具有了“相其阴阳”和“别阴阳之利”简单的阴阳哲学思想。无论是最早的较为直观的山水阴阳向背之理，还是抽象化的对立统一的阴阳哲学观念，都被后世堪輿家不断丰富，成为堪輿术的哲学基础，如《葬经》讲述堪輿要点时，就有“来积止聚，冲阳和阴”之谓。

因此在古代，堪輿也曾被称为阴阳。《汉书·晁错传》云：“相其阴阳之和，尝其水泉之味，审其土地之宜，观其草木之饶，然后营邑立城，制量割宅，正阡陌之界。”这里的阴阳，即堪輿之别称，是再清楚不过的。《旧唐书·吕才传》：“太宗以阴阳书近代以来渐致讹伪……遂命（吕）才与学者十余人共加刊正。”南宋末程启《三柳轩杂记》：“阴阳家为磁石引针定南北，每有子午丙壬之理。”可见，当时堪輿类的书被称为阴阳书，堪輿术家也被称为阴阳家。到明清时，朝廷设有阴阳学官，堪輿方家也归其管理，俗称阴阳生。

（三）形法

“形法”一词，最早出现在班固的《汉书·艺文志》之中，书中说：“形法者，大举九州之势以立城郭室舍形……以求其声气贵贱吉凶。”更早一些，《周礼》中就有“形体之法”的论述。所谓“形体之法”，不外乎考察山川地理形势，择其形胜之处，因势随形而营国立都、筑室安居。《周礼·夏官司马》有土方氏“掌土圭之法，以致日景，以土地相宅，而建邦国都鄙”的记载，即土方氏掌理用土圭的办法，通过测定日影，测



定方位，选择土地形胜建造房舍，修筑都城。这应该是形法相地相宅的先声。在天道与地道之间，形法似乎更注重对地道的考察；虽然义理侧重有所不同，但它也同地理一样，成为堪輿的重要别称。

班固在记录汉代式术占法时，除在“五行家”中列出堪輿家一派外，也提到了形法一派的术书，如《宫宅地形》。这种术法既然已经有了专门的术书和流派，说明其理论已经成熟。虽然汉代形法诸书已经佚失，但从班固对“形法”所下的定义来看，我们不难猜测对山形地势、地理形貌的考察是其主要内容。如《管子·乘马篇》中说：

凡立国都，非于大山之下，必于广川之上，高毋近阜而水用足，下毋近水而沟防省，因天材，就地利，故城郭不必中规矩，道路不必中准绳。

就是以形法论“立国都”之要旨。《汉书》又有云：“相其阴阳之和，尝其水泉之味，审其土地之宜，观其草木之饶，然后营邑立城。”相者，省视也，为察看之意。这里是说先“相”南北方向，再尝水、审土、观植物等的好坏后，再决定是否在此建城。凡此种种，都述及了形法一派的宗旨。

《汉书》中说：“形法，非有鬼神，数自然也。”是说这种占法依据适应自然而非鬼神。这一点与同时代讲究阴阳五行生克、吉凶祸福禁忌的堪輿占法判然有别，其根本即是以自然为对象的相学，或者说“象”学，即是以象之“相”推衍附会其吉凶。又由于形法讲究的是因势随形、相其地理，于是又衍生出“相地”、“形势”等称谓，同为堪輿学的重要术语。古代重要的堪輿流派形势宗，其源头或许便可追溯到汉代的形法家。

（四）地理

地理作为堪輿的别称，一直沿用至今。如我们常听到的“地理先生”，其实就是堪輿家；看风水，也称作“相地理”。

“地理”一词，最早出现在《周易·系辞上》中，其文云：“易与天地准，故能弥纶天地之道，仰以观于天文，俯以察于地理，是故知幽明之故。”如前文所述，堪輿可释为“堪，天道；輿，地道”，可知俯察地理，即相度土地之宜，实为堪輿之术的主要内容，所以堪輿术称为地理

实是顺理成章之事。王充在《论衡·自纪篇》中说：“天有日月星辰谓之文，地有山川陵谷谓之理。”天文与地理对应，即所谓天道、地道，两者相关而有别，当堪輿之术由“观天文”而向偏重“察地理”衍变之后，地理也正式成了堪輿之别称。《管子·形势解》说：“上逆天道，下绝地理，故天不予时，地不生财。”其意言如果人上逆天象，下忤堪輿之理，那是要倒霉的。这是更明白地用“地理”来指称堪輿之术了。

依《周易》的说法，“古者庖牺氏之王天下也，仰则观象于天，俯以则观法于地”，其中的庖牺氏即伏羲。这段记载，也使得后世的许多堪輿家在追溯地理之术的源头时，都将伏羲宗为始祖。除此之外，晋代葛洪《抱朴子内篇·极言》说，“昔黄帝……相地理则书青乌之说”，则是将堪輿始祖之名安在了黄帝头上。

唐宋以后，以“地理”命名的堪輿术书大行于世，较著名者有《管氏地理指蒙》、《五音地理新书》、《地理人子须知》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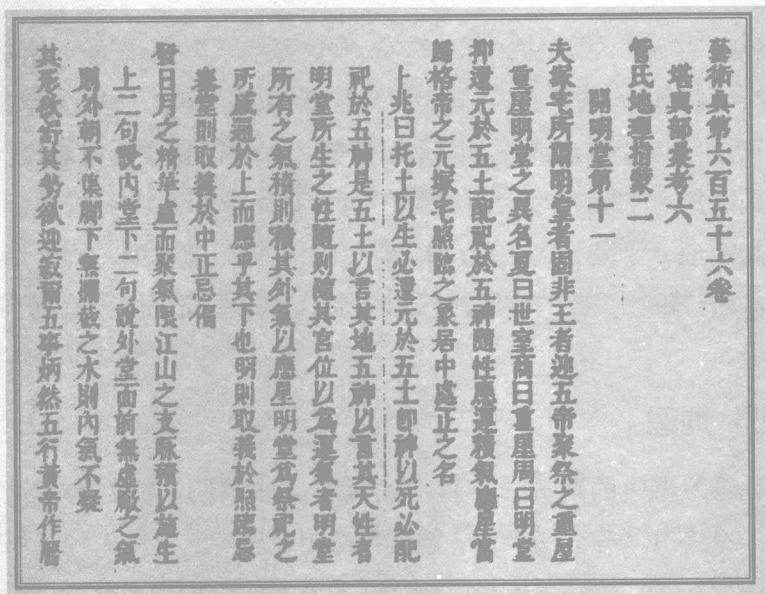


图2 《管氏地理指蒙》书影

（五）青乌

堪輿又被称作青乌。唐王维《能禅师碑》：“择吉祥之地，不待青乌；变功德之林，皆成白鹤。”清黄宗羲《陈令升传》：“先生于书画古奇器，赏鉴无不精绝，而青乌、素问、龟卜、杂术，皆能言其理。”

把“青乌”作为堪輿术的别称可谓由来久远，与古代一位名叫青乌子的堪輿家有关。青乌子被后世许多术士奉为堪輿术的鼻祖，名头很响，可他究竟是哪一个时代的人，甚至究竟是否真有其人，至今仍无定论。据史箴先生在《风水典故考略》中的考证，各家“一云青乌子为黄帝时地理家，^①二谓其商周时人，三言为秦人，四称其为汉时人”，众说纷纭，莫衷一是。

但无论如何，古代有冠名“青乌”的相地之术与术书流行于世，而且影响很大，却是一个事实。晋代张玄之在《吴兴山墟名》中提到，吴兴有座山昔年曾经过青乌子的相度，被认为是避难隐居的好地方。南朝梁人刘孝标注《世说新语》中有关堪輿术的一段故事时，也谈到有“青乌子《相冢书》”，应该就是当时择地术的专业指导书。后世的《艺文类聚》等典籍中，也不断引用过青乌子《相冢书》书中的话，可见其影响之深远。

《青乌先生葬经》是流传至今的冠名“青乌”的古代堪輿经典，《古今图书集成》和《四库全书》都有收录。



图3 青乌公

① 按：《轩辕本纪》有谓“黄帝始划野分州，有青乌子善相地理，帝问之以制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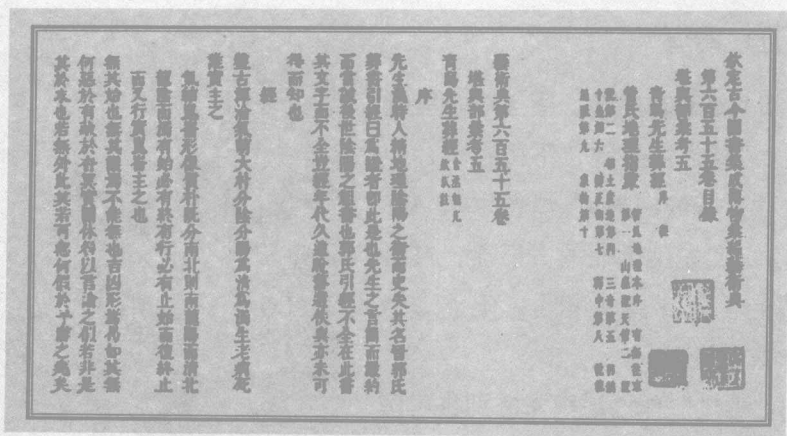


图4 《青烏先生葬經》书影

(六) 青囊

古代术士把他们的著述刻在简册上，多放在用青布做成的布囊里，是为青囊。而把青囊作为堪輿的别称，原出于《晋书·郭璞传》，里边提到：“有郭公者，客居河东，精于卜筮，璞从之受业。公以青囊中书九卷与之，由是遂洞五行、天文、卜筮之书……”从这段引文来看，青囊其实并不专指堪輿之术，也包括其他的术法。比如传说华佗就曾著有医书《青囊书》（今已佚）；唐刘禹锡有《闲坐忆乐天以诗问酒熟未》诗云：“案头开缥帙，肘后检青囊。唯有达生理，应无治老方。”诗中的“青囊”就是指医书。因为在古代，“山医命相卜”总称五术，所以青囊也是各类术书的总称。只是当郭璞被“追认”为堪輿术的祖师爷后，青囊才成逐渐成了堪輿的别称。

冠“青囊”之名的堪輿术书，宋代郑樵《通志·艺文略》载有唐代杨筠松及其门生曾文迪所著的《青囊经》，《宋史·艺文志》也提到杨、曾著有《青囊经歌》二卷。到清代，《古今图书集成》录有《青囊奥旨》；《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提到《青囊奥语》一书，说“相墓理气一派，从此发源”。



三 原始的堪輿意识

(一) 堪輿意识萌生

其实在堪輿成为一门玄奥复杂的术法之前，与堪輿相关的原始意识早已萌生。

不论是在今天还是在远古，居住始终都是人类生活的一个重要方面。据考古发现，原始人类要么依树筑巢而居（如传说中的“有巢之民”），要么以洞穴作为他们的栖身之处（如山顶洞人等）。《墨子》曾提到，“古之民未知为宫室时，就陵阜而居，穴而处”，“古人因丘陵掘穴而处”，说明原始人类在学会搭建宫室之前，很长时期内都过着穴居的生活。但不管是巢居还是穴居，先民们对栖身之处的选择都是有讲究的。他们或“就陵阜而居”，或“因丘陵掘穴而处”，已考虑到居住环境中对地形的利用。“陵阜”即指那些靠近河流的土坡。选择在那里居住，既便于取水捕鱼，又能够躲避经常发生的水患，这或许就是后世堪輿家所说的“近水而居”的由来。

原始人类一开始是居无定所的。他们在漫长的岁月中迁徙不定，大多数时候不得不栉风沐雨，餐风露宿。直到大约距今 6000~7000 年前，原始农业发展起来以后，他们才开始了聚集定居的生活。这时人类已经意识到，居室乃安身立命之处，要乐业，必先安居，住得好不好实在是与农耕生产生活休戚相关的。人们当然希望住宅既能遮蔽夏天的烈日，又能保证冬季的日照；既可通风，又能保暖，还要能躲避洪水猛兽的侵害。于是，择地而居的观念进一步发展，人们不再消极地顺应自然，在聚落选址的实践中慢慢摸索出经验。

对仰韶文化和龙山文化遗址的考察表明，当时的氏族村落或是分布在江河两岸的台地和坡地上，或是位于江河转弯与两河交汇处。这不仅

可以避免洪水的侵袭和方便汲水，而且还适于农业、畜牧、狩猎和捕鱼等生产活动。此外，那些村落的建设还具备了方位的概念，懂得方位与日照和风寒的关系，比如大多数房屋都是朝南的，便于采光。其依山傍水、背风向阳的择地筑建方式，正体现出后世堪輿术所尊崇的“近水向阳”的原则。

西安东郊的半坡村，是我国仰韶文化时期的一个原始聚落遗址。这一原始村落环境所体现出的成熟的堪輿意识至今让人叹为观止。它坐落在浐河东岸的一块台地上，这里河川纵横，田野肥沃，是著名的八百里秦川；南边有白鹿原和连绵的秦岭山脉。在古代，白鹿原上是一片茂密的树木，浐河则提供了取之不尽生产和生活用水，再加上肥沃的土地，使得这里成了人们进行农耕、牧畜和渔猎的理想场所。整个村落的建筑搭于河边的台地上，既用水方便，又可避免洪水之患。村落面积有一万多平方米，由居住区、制陶作坊和公共墓地三部分组成。为了防止野兽和外族的侵扰，人们还在居住区周围挖掘了一条长约三百米、深达五六米的防御性壕沟。据不完全的发掘，在离半坡不远的浐河、洋河中游长约二十公里的河岸台地上，类似的原始村落就有13处之多。这说明了当时原始建筑选址标准的同一性。有趣的是，这些聚落地多为现代村落或城镇所覆盖，可见当时人们择地而居的经验和技术已经相当成熟了。

除了生活居所的选择外，原始人类也开始替死人选择墓地、墓穴，埋葬死人也要选择方向，这无疑也反映出原始的堪輿意识。《吕览·节丧》篇曰：“故凡藏必于高陵之上，以避狐狸之患、水泉之湿。”藏，即葬也。吕思勉认为，这就是堪輿的起源。原始人类早就有意识地将居住地和墓地分开，但在原则上，墓葬地址乃至墓穴朝向的选择与居住地的选择基本一致，体现了后世堪輿中“事死如事生”的理念。

归纳原始先民的相地择地实践，可以肯定，最初的堪輿只是一门朴实的相地技术。如所谓的“就陵阜而居”，就证明了“风水之始，避风及水而已”。堪輿之学肇始时期纯粹是为了适应人类生存的物质需要，丝毫没有此后赋予的意识形态内容，更无神化和玄化的倾向。

（一）原始的“四灵”模式

在漫长的发展过程中，堪輿术总结出不少可供遵循的择地模式，其中最有名的就是所谓的“左青龙，右白虎，前朱雀，后玄武”。具体地说，就是选择的地方要依山面水，俯临平原，左右护山环抱，面前朝山、案山拱揖相迎。《葬书》很形象地把这种模式描述为：“玄武垂头，朱雀翔舞，青龙蜿蜒，白虎驯俯。”玄武、朱雀、白虎、青龙这四种动物形象就是堪輿学中有名的“四灵”，或称“四神”、“四象”。



图5 四宫二十八星宿

“四灵”是怎么产生的呢？在图腾崇拜的原始社会里，先民们是相信万物有灵的，包括天上的星辰也是这样。他们仰观天象，把天上的二十八宿分为四方星座，分别看成是四种有灵性和神性的动物的形象，即东方苍龙、西方白虎、北方玄武、南方朱雀。据《三辅黄图》记载：“青龙、白虎、朱雀、玄武，天之四灵，以正四方。”这“四灵”运用到堪輿中，以确定方位、占卜吉凶，即：北山为“玄武”；东山（或河）为“青龙”；西山（或路）为“白虎”；南山（或水）为“朱雀”。

1988年，考古学家在河南濮阳西水坡属于仰韶文化时期墓葬中，发现了一幅用蚌壳精心砌塑而成的青龙、白虎图案，分别位于被葬者的两侧。这说明，早在仰韶文化时期，就已经出现了“四灵”概念的雏形。如果这一墓葬中的青龙、白虎图案也有指位作用的话，那么后世堪輿术中关于“青龙蜿蜒，白虎驯俯”的观念就可追溯到仰韶文化时期，这也是原始堪輿观念萌生的一个有力证明。

四 堪輿中的自然观

堪輿流传千百年，到今天也没有被简单地当成迷信之学而抛弃，说明除了那些怪力乱神的糟粕，它还是有值得肯定的地方。其中最有价值的内容之一，就是我们先人在长期的择居实践中体现出来的自然观念。美国城市规划专家古·戈兰尼教授曾经感慨地说：“在历史上，中国十分重视资源保护和环境美，中国的住宅、村庄和城市设计具有与自然和谐并且随大自然的演变而演变的独特风格。”在中国的历代建筑中，堪輿起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再来看那个古老的定义：“堪，天道；輿，地道”，已经明确指出堪輿是研究天地大自然的学问。这门学问的产生当然离不开自然的影响。原始人的住宅本来就是为了抗御自然灾害、适应自然变化而建筑的，也只有在人类从自然界中挣脱出来获得一定程度的自由以后，堪輿观念才会逐渐兴起，而且始终以自然为主要的研究对象。前边提到的班固那句话“形法，非有鬼神，数自然也”，是说堪輿在早期就是适应自然而生的学问，和鬼神之道没什么关系。以后出现的风水之说，“风”就是自然界中的现象，空气的流动形成风；“水”就是指大自然中的山谷溪涧、河流、湖泊、海洋。可以说没有自然，无以言堪輿。古人云“物之美本乎天”，堪輿正是在顺应天理的前提下，使人与自然和谐统一，其结果则是使大自然的天文、地理、水文、气候等合乎人们的理想预期，使人们乐于居住、生活和繁衍下去。

堪輿本就源于先民对自然的敬畏和崇拜，更多的是倡导人与自然的和谐相处。华夏文明滥觞于黄河流域。远古洪荒时代，这里饱受洪水泛滥之害，恶劣环境条件之苦。在科技远未发达的年代，面对大自然的威胁，人类的抵抗力量实在太渺小、脆弱。于是在“万物有灵”的意识引导下，天地、日月、山川、河流等等都成了人们崇拜的对象。随着岁月的变迁，长年累月对自然环境探索、认识和经验的积累，先民们开始运



用智慧来选择自然地理环境，择地而居。

尤其在农耕文明兴起后，人们逐步认识到天时、地利等自然环境条件与人的生产、生活乃至社会发展有着极为密切的制约关系，认识到人与自然关系融洽的重要性，也逐步确立了牢固的环境文化意识。其中最为重要的是宅居基址的选择。《宅经》中说：“人之居处宜以大地山河为主，其来龙气势最大，关系人们祸福最为紧要。”基于对自然环境的依赖，在“道法自然”的观念指引下，古人在城市、村落、寺观和住宅选址上，都已注意到要审查地理形势的向背围合、气候寒暑，以及水土是否肥美，也认识到住房朝向以南向为主，冬夏受益。这种对自然环境的初始理解，促使人们从实用角度去赋予住宅朝向和环境的意义，从而开始主动地调节自己的行为，更好地适应自然的变化。也就是说，堪輿作为一门实用的相地择居之术，从某种意义上也可以说是人与自然相适应而协调发展的经验总结。

中国有辽阔的疆域，自然环境本身有着复杂多样性和明显的区域差异。俗话说，“一方水土养一方人”，这是有道理的。现代科学早已证明，一个地方的土质、水质、矿物、微量元素甚至细菌、病毒以及天文、气候，都会对这个地方的人起到决定性的影响和作用。又比如山区与平原“养”出来的人有着明显的差别，这也是不争之事实。所以具体到居住的场所，人们必须有意识地选择及规划。我们常说的“因地制宜”这个词，正是源出堪輿术，其中的“地”指的就是自然地理环境。

有的自然环境对人十分有利，有的则会带来伤害。没有人会愿意把住所建立在恶山劣水之间。作为立身之本的住宅建设，是不应当任意选址的，用堪輿的行话来说，要找到一个风水宝地才好。那么什么才是风水宝地呢？古代堪輿家们在长期的实践中总结出许多模式，并配以相应的理论和解释，其实简单地说，他们认为吉利的地就是风水宝地。堪輿中是用吉或凶来评价自然环境质量的，“吉”的环境会给人们带来福报；反之则让人走霉运，甚至会带来杀身之祸。摒除其中迷信的玄学成份，堪輿中关于自然环境判断的一些说法，确实有些值得重视的经验。如现代医学对地方病作了大量的研究之后发现，水土、地形、地质等自然环境因素在地方疾病的形成中起着决定的作用。有些疾病主要是因地形高

低引起的，如克山病等；又有的地方病是由于所处环境中微量元素的多寡对人体产生不良影响的结果，如缺碘病等。而把现代科研成果同传统堪輿理论相验证，则可发现堪輿中关于相土尝水、勘察地势等种种选择标准，其凶者有许多都是病发率高的地区。如此看来，古人虽然没有明确地提出像今天的“健康人居”这样的概念，但他们却往往令人惊奇地遵循着同样的原则。

同样，按照传统的堪輿术选择标准，所谓的风水宝地也往往有着上佳的自然环境。很多堪輿家也自诩为“山水之士”，说明山川自然美也是他们重视的方面。堪輿中的自然观念，从某种意义上也可以说是对自然的审美观照。清乾隆时期，法国传教士韩国英来到中国，就曾被美妙的中国园林景观深深吸引，他在描述其特点时，援引了古代一位名叫刘舟的建筑大师的叙述，其中反映出的美学意趣正源自堪輿：“他们首先追求的是空气新鲜，朝向良好，土地肥沃；浅冈长阜，平坂深壑，澄湖急湍，都要搭配得好；他们希望北面有一座山可以挡风，夏季招来凉意，有泉脉下注，天际远景有个悦目的收束，一年四季都可以返照第一道和末一道光线。”

中国传统文化的价值取向是讲究顺应自然的。早在几千年之前，先哲老子就说过“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已意识到人的行为要尊重自然规律。古人历来认为，天地气交，化生万物，人本是天地之子，因此，人的生存一刻也不能离开孕育他的自然环境，一切都要以与自然的相和谐为最高标准。中国传统哲学观念中的“气”，同样也是堪輿的一个关键词。在自然界的阴阳、正反、虚实各种现象中，在心与物之间，有相互沟通而互为感应的“气”的存在，也正是在基于对蕴藏在天、地、人中的“气”的探索的基础上，才产生了“道法自然”的观念，并成为中国古人最深层的思维方式。堪輿之“道”也同样要“法自然”。堪輿实践中种种看似复杂玄妙的思想或是简单直观的手法，其最根本的原则无非是“法自然”这三个字。

与“法自然”并列的，还有“天人合一”的整体自然观，即强调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节制相处。我们的古人认为，自然界是一个大的整体系统，人类也是这系统中的一分子，要离开大自然而独善其身是不可